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的《獨立董事關於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恩榮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恩榮先生、國煥然先生及楊晉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洪利先生及王春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學昌先生、冀延松先生及權玉華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等所规定的相关任职人员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刘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7年8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签字页)

秦学昌

冀延松

权玉华